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文件

川经信综合〔2022〕193号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关于印发《支持工业抢进度拼速度保安全 全力冲刺2022年目标任务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局：

现将《支持工业抢进度拼速度保安全 全力冲刺2022年目标任务的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支持工业抢进度拼速度保安全 全力冲刺 2022 年目标任务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稳住经济大盘系列政策措施，加大惠企帮扶政策供给力度，统筹发展与安全，支持工业企业抢进度、补欠账、拼速度、找增量，奋力推动工业经济尽快回稳上行，全力冲刺全年目标任务，现提出如下措施。

一、加快工业企业稳产满产。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一企一专员”对企业问题诉求开展闭环服务，加强要素保障、物流运输、融资协调、市场拓展、上下游衔接等方面支持。鼓励工业企业开足马力抢生产任务，对在 8 月份实施让电于民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8-10 月份产值增速快于全省平均水平并作出较大贡献的，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给予一定奖补。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在 8-11 月份购买应急备用发电设备（含甲醇柴油混合发电设备）给予一定补助资金，支持各市（州）结合实际情况给予补贴。

二、强化工业企业保产稳链。对重点园区和重点企业疫情防控能力建设给予补助资金，全面实行“防疫泡泡”闭环运行模式，疫情发生后非必要不停工停产。对动力电池、晶硅光伏、新型显示等重点产业链首批轮值“链主”企业及其核心配套企业，实施产

业链生态建设、安全稳定、转型升级、配套招引、同准备份降准备份等重点项目，给予最高 1000 万元资金支持。支持各地建设工业物流枢纽接驳站等应急设施，依据项目建设规模给予最高 200 万元资金补助。

三、抓实重点多作贡献。对各市（州）切块安排专项资金，鼓励地方依据实际情况配套相应资金，统筹用于冲刺全年工业稳增长目标任务。推动绿色低碳优势产业保持较快增长势头，采取“赛马制”遴选 10 个重点园区，落实绿色低碳优势产业重点园区、重点项目、制造业创新中心、绿色园区、绿色工厂、首台（套）推广应用等资金激励政策。鼓励重点企业发挥稳增长主力军作用，对新晋“世界 500 强”的工业领域企业（集团）给予一次性 1000 万元激励资金；对 2022 年营业收入增速排名靠前的 30 户“贡嘎培优”企业给予 200 万元奖补资金。支持产业新赛道争位竞速，对每个新赛道的领先型“赛手企业”给予最高 200 万元奖补资金。

四、加强中小微企业纾困帮扶。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对大企业采购中小微企业产品及服务年累计超过 1 亿元，按实际支付采购金额较上年增量部分的 5%，给予企业最高 200 万元奖励资金。实施“小升规”专项攻坚行动，根据地方新入规完成数量和新增经济贡献，对市（州）进行激励奖补，由各地统筹用于推动工业企业“小升规”工作，力争年内全省新入规工业企业 1200 家以上。实施“天府益企·雏鹰计划”，安排资金由各市（州）用于对 2022 年营业收入 1500 万元以上且增长较快的专精特新、创新

型、重点产业链关键配套、乡村振兴带动标杆型等规下工业企业给予奖补。支持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减免入驻中小微企业的厂房租金，按租金减免总额给予最高 200 万元补助资金。对纳入 2022 年度中央财政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服务范围，并成功通过验收的“小灯塔”企业，给予一定资金奖励。

五、推动工业和技术改造投资稳定增长。对制造业招商引资“百日攻坚”行动（第二季）成效显著的市（州）给予资金激励。全面开展安全环保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动态发布工业领域综合诊断、项目设计、系统集成、运营管理等第三方综合服务商名单，开展重点项目投资建设专项服务。推动重点项目加快投产达效，对投资 10 亿元以上、且在 2022 年下半年竣工投产的省重点工业和技术改造项目，对新增产值部分按照一定比例给予最高 100 万元激励资金。对工业和技术改造投资增长明显并纳入年度省“红榜”的市（州），给予不低于 1000 万元激励资金。

六、加大“四川造”市场拓展和新品开发。支持消费品工业企业面向新需求，开发和培育形成一批新品、名品、精品，对新的“大单品”销售额超过 1 亿元、增速在 20% 以上的企业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补资金。打造“天府云销”一站式四川制造线上大市场，支持企业开展线上供需对接，给予一定补贴激励资金。深入实施四川制造“出川护航”行动，支持开展重点产业链产品推介和线上促销活动。加大绿色建材生产推广应用力度，支持绿色建材下乡试点地区抓好绿色建材生产和消费。开展汽车（新能源汽车）下

乡专项活动，鼓励各市（州）对参加活动的汽车生产企业开展奖补，对有关市（州）给予最高 1000 万元资金支持。

七、抓好生产要素保障协调。对完成今冬明春电煤储存目标的火电企业给予资金补贴，协调保障燃机电厂发电用气需求，推动水火互济、多能互补发展。对完成我省电煤保供任务的煤炭企业，实施的总投资 1000 万元以上且在 2022 年前三季度竣工的安全绿色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予以资金支持。对符合条件的火电企业安全环保技术改造项目予以资金支持。开展金融支持四川省现代工业绿色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联动银行、担保和租赁机构推动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稳步增长，实施省级财金互动政策应收账款核心企业奖补、融资担保降费奖补和首发上市企业费用补贴。做好风险监测预警和防范处置，坚守安全生产底线，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本措施由经济和信息化厅负责解释。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 送：各市（州）人民政府。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13 日印发

